

<<转角遇见李清照>>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转角遇见李清照>>

13位ISBN编号：9787503941689

10位ISBN编号：7503941685

出版时间：2010-3

出版时间：文化艺术

作者：王芳芳

页数：272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转角遇见李清照>>

内容概要

本书以现代人的眼光和意识解读宋朝著名词人和词作，在讲述词人生平、解剖古人心态和情愫的同时，也串联编织出两宋时代的人文画卷。

本书将对诗词的解读，融入历史风貌的描述和世态人心的剖析中，达到词、史、事、人交融。

既有故事亦有情意抒写，缅怀盛世古人时亦不乏风趣的指点评价，是关于宋人宋词的独特读本。

<<转角遇见李清照>>

作者简介

王芳芳，女，七十年代生人，安徽籍，现居合肥。

做过多家媒体编辑；开过专栏，发表文章多篇。

年岁渐长，觉得果然还是书乡最好，书卷多情，可以共度晨昏朝暮。

读到亲热处，心生无数赞叹或偏见，急切间无人诉说，只好写成文字。

<<转角遇见李清照>>

书籍目录

- 第一章 清平乐——两朝风物 歌唱我们时代的繁华——柳永的失败和光荣 1、倾国倾城一首词
 2、你之白衣，我之卿相 3、站在大时代为你唱 一个青年的观灯记——元宵词里看宋朝
 1、人人都爱元宵节 2、去灯市期待一场艳遇 3、有个姑娘叫朱淑真 4、转角遇见李清照
 5、和辛弃疾一起泡妞 偶像请签名——每个词人都有追星族 1、梦想照进现实 2、
 词人笔下出西施 3、文学女青年的追星梦 却见词人在高墙——写词是全民运动 1、一首词
 的三种出头方式 2、会写词的强盗 3、爱看美女的和尚 4、追男仔的姑娘 5、被代笔的
 人生第二章 醉东风——词人风骨，名士风流 簪花的少年郎，老了还是少年——解读宋人簪花词
 1、从别扭的司马光君说起 2、是男人就该戴花 3、老头子与花朵 4、我们永远是少年
 夕阳下饮酒，是种人生责任——宋祁与张先的诗酒流年 1、小宋我得意地笑 2、快活三郎和
 快活三娘 3、老色狼也有悲伤 4、生活是一杯苦酒 词和江湖，都不能给生活以浪漫——江
 湖词派的真实人生 1、戴复古：那个不回家的人 2、姜白石：爱比死更冷 3、吴文英：月亮
 照不亮的长安 大好河山可骑驴——词人们的千秋家国梦 1、想当将军的诗人 2、丈夫五十
 不得志 3、在缺马的朝代找一匹老马 4、一人有一个梦想第三章 玉楼春——宋朝人的恋爱
 于是，倾城的你——写在宋词里的艳遇与偷情 1、谁艳了谁的遇 2、人人都爱秦少游 3、你
 非才子，我非国色 谁最懂得青楼人——词人们笔下的各种妓女形象 1、神仙？
 妖怪？
 2、风尘刻画谁的样子 3、我想和你喝鸡汤 一生最初的苍老——那些读到绝望的爱情篇章
 1、永远触不到的恋人 2、爱情的尽头 3、等待是一生最初的苍老 此恨不关风与月——
 评选大宋最风流的男人 1、剧场版爱情 2、坡写的不是词，是寂寞 3、修要花开到永远第四章
 定风波——宋词中的人生 人间失格——赵佶与李煜的亡国之音 1、一个帝王在泥涂中 2
 、没资格当皇帝的人 3、李后主的救赎 公子和他的薄情女孩们——人间痴绝晏小山 1、送
 我水果，还你美玉 2、小晏的大观园 3、那是最好的时光 4、天真，从可耻到可爱 我姓
 辛，艰辛的辛——词人身份后的辛弃疾 1、英雄骑马回故乡 2、男儿到死心如铁 3、我们家
 的青兕和老爷子 人生是写一首词——关于我们的年华老去 1、听听那冷雨 2、樱桃的滋味
 3、他这样拉风的男人 4、隐士的黄昏

<<转角遇见李清照>>

章节摘录

插图：第一章 清平乐—歌唱我们时代的繁华——柳永的失败和光荣1、倾国倾城一首词所谓传说的存在，流传不衰，常常只是因为真相本身太残酷，人们不得不寻找些许浪漫离奇的理由，给事实蒙上红色面纱，使它变得可以轻松面对，迅速理解。

比如，把一座江山的倾覆，归因为一位绝世红颜的蛊惑。

柳永万万不会想到，他的一首词，竟然会有了倾国红颜的妙用，歌唱钱塘自古繁华的《望海潮》，引得金国名将完颜宗弼，即《说岳》中那位金兀术先生，掷卷兴叹，誓要夺取宋室大好河山，北宋因此而亡。

事情还没完，南宋被打得落花流水、偏安一隅的账，也要结算。

罗大经《鹤林玉露》说，当时金国皇帝完颜亮，“欣然有慕于三秋桂子、十里荷花，遂起投鞭渡江之志”。

战争，两个民族间的血与火，生灵涂炭，悲壮的抗战和沦亡，就这样，在闲谈中添染风雅，变得朦胧而古旧，化作书本上轻飘飘的一页。

但历史怎么说？

用大时代的眼光看过去，只有成与败，融合与冲突，演变与发展。

谁还计较堆满沙场的枯骨，曾是哪个女子的春闺梦里人？

他们，也和你我正读着书的人一样，曾在阳光下的集市，挑选今晚的菜肴，曾在细雨里和爱人同撑一把伞，同有过欢乐梦想、得志的自豪与不得志的牢骚……那年，完颜亮南征至维扬，欣然作诗：“万里车书尽混同，江南岂有别疆封？

提兵百万西湖上，立马吴山第一峰！

”诗写得嚣张，嚣张有了武力支持，就叫霸气，王霸雄图，说到底，不过是征服欲。

草原民族，初兴的简朴文明，对另一处繁华天地的由衷向往，那些丰饶土地、名川大山、亭台楼阁、珠宝、丝绸、美女……恨不能占为己有，然后换来一个民族大融合，客观事实战胜个体的情感，成为数行轻描淡写的白纸黑字。

世界上曾经的鼎盛文明，少有逃脱这宿命的。

历史的真相残忍直接，最终也只能在小说家言中叹息一声：“青山依旧在，几度夕阳红。

”用诗意来化解个体的悲怆，将一切归结于盛与衰的定数。

这也是诗歌存在的意义，它在时代与人生必有的盛衰中，留住刹那芳华，抚平了疮痍沧桑。

传说中的祸水之词，柳永的《望海潮》是这样写的：东南形胜，三吴都会，钱塘自古繁华。

烟柳画桥，风帘翠幕，参差十万人家。

云树绕堤沙，怒涛卷霜雪，天堑无涯。

市列珠玑，户盈罗绮，竞豪奢。

重湖叠巘清嘉，有三秋桂子，十里荷花。

羌管弄晴，菱歌泛夜，嘻嘻钓叟莲娃。

千骑拥高牙，乘醉听箫鼓，吟赏烟霞。

异日图将好景，归去凤池夸。

北宋最大成就之一，是城市文化、市民文化的发达。

杭州，古称钱塘，就是一个在历史舞台上大放异彩的城市。

杭州的地理位置很重要，历史很悠久，柳永强调说。

好比我们夸说一个人，也总要先夸他的家世，有多么来历非凡。

杭州是战国时的吴越旧地，三国孙家父子又苦心经营过的地方。

“吴兴”、“吴郡”、“会稽”三地，合称三吴，占了大宋朝东南一面的形胜。

而钱塘就是其都，是一幅风景画中的画眼，大地河山珠陈玉列，它是最耀眼的一颗明珠。

接着要细说它的好，不怕唠叨，不怕烦琐，因为唠叨烦琐也难以描述它的万分之一。

烟柳画桥，风帘翠幕，是杭州城里的十万人家。

十万是实数，柳永去的时候，杭州连辖县在内，居民已达十余万户，此后还在不断增加。

<<转角遇见李清照>>

十余万户的人，到了八月，万人空巷地去看潮。

钱塘江潮，民间故事中，伍子胥含冤而死后的愤怒，化为白袍白甲的浪花将士，向着旧都城呐喊。伍子胥在吴越争霸中，被越国大夫文种的离间计害死，吴灭亡后，大功臣文种也没得到好下场，因勾践的猜疑而伏剑自刎。

潮水的愤怒中，又加上了文种的这一笔烂账，这才是“滚滚长江东逝水，浪花淘尽英雄”。

历史的悲情戏也好，狗血剧也好，最终演变成了庶民的狂欢节。

年复一年，观潮的人挤成欢腾的另一片海，扶老携幼全家出动，在怒涛涌汹、白浪滔天的江潮之上，有例行的水军操练，是军事演习，更是娱乐。

周密的《武林旧事》记录：“艨艟数百，分列两岸；既而尽奔腾分合五阵之势，并有乘骑弄旗标枪舞刀于水面者，如履平地。

”有弄潮儿奋勇争先，在江水中博个彩头。

这有另一位词人潘阆写下实录：“长忆观潮，满郭人争江上望。

来疑沧海尽成空，万面鼓声中。

弄潮儿向涛头立，手把红旗旗不湿。

别来几向梦中看，梦觉尚心寒。

”《望海潮》是剪裁精巧的记录片。

在城内城外的全景之后，镜头摇回来，开始细细特写。

街市、商肆，声色之极盛；湖山、花木，风物之清嘉。

三秋桂子，十里荷花，四时美景中生活的人们，也是欢乐的。

这城里，总是有音乐与舞，有人月夜湖上泛舟，有人太阳下戴斗笠钓鱼，男女老少，各有心仪娱乐。

最后学没忘了夸一夸当地领导人——柳永这时候正年轻，正从家乡去往东京赶考。

两浙转运使孙何是世交的长辈，路过地头，于情于礼，总要拜谒投赠的。

因为是在这样的地方当长官，所以也清闲风雅得很，千骑高拥中，别有种富贵风流。

以后高升之日，回想起此地美景，还要赞叹留恋——主旋律如果都能写成这样，也会有人爱看的嘛！

主旋律要写得好，不仅要有才华，还要有发自内心的激情。

当一个年轻的、正对前途踌躇满志的词人，碰上一个时代的繁华，他这种激情，就不仅靠谱，更有了艺术的感染力。

歌唱是需要激情的，而享受美、享受生活，也需要激情。

于杭州城里的人们，激情来自于物质生活的满足，所以有了足够的余暇和精力去经营精神世界。

精神当然不一定非要足够的物质保障，不过，居在破巷里、喝稀饭也能高兴的人，毕竟是少数典范，比如司马迁，你把他施了宫刑吧！

扔进牢里，他都能化一腔孤愤为力量，写出本《史记》。

但正常人谁也不会为了写出一部《史记》，而宁愿去受宫刑，司马迁自己也不愿意。

他只是不得已。

他要是倒了这个霉，也许还会多写出几部《史记》呢！

所以艰难困苦能够成就人，但困苦本身并没有什么好歌颂的。

我们愿意鼓足热情歌颂的，是真正能够让自己感到欣悦的东西。

有些人，喜欢拿别人的困苦来歌颂，他自己也唱得挺开心，但这是建立在他人苦痛之上的，满足的是自己的道德崇高感，像《大话西游》里的唐僧：送死你去，背黑锅我来。

他们忘了，其实大家都不愿意好端端送去死的，哪怕后面掌声雷动。

柳永是后来人们划分出婉约派的当家，但《望海潮》豪放。

婉约和豪放，本来就是人生的两面。

人从来不是片面的。

如果他总是展现单纯的某一面，要么是心机深沉，隐藏得很好，要么，就是人格流于偏狭。

我怀疑，这样的人对于人生的体会，他的经验和感官，都会有很多缺憾。

一个人在他的一生里，不管基调多么悲观，总有被感动被鼓舞的时刻。

在人们安然追逐欢愉这样的大时代背景上，产生《望海潮》这样和谐的词，是自然而然的事情。

<<转角遇见李清照>>

2、你之白衣，我之卿相柳永的一生，用成功学的标准来说，很失意很失败。

明明成名那么早，却在仕途上坎坷不前，屡试不第，好不容易考上了，做个不得重用的小官，最后又弄丢了，流落江湖，死在了异乡。

于是传说又怀着浪漫与善良登场，说是青楼歌妓们替柳永出资殓葬，出殡之日，满城红粉无不缟素，所谓“众名姬春风吊柳七”。

事实是，他是由当地官员安葬的。

这个结局不唯美，但也不无温厚，怜他才华的人，毕竟很多很多，不仅限于姑娘们。

柳永在一三四年中了进士，已是半百之年。

然后在各地做了些小官，成了真正的宦游人。

长期迁转徙调，官场上也不得赏识，词作中尽是郁郁之意，最后于客居中病逝。

这么说来，一生总归是不如意的。

可是我不同情柳永。

为什么要同情呢？

这个世界上，无论在什么国家，什么朝代，总有些人不适合做官，做官也未必会做得好。

在那一年，又一次落第之后，柳永写道：“才子词人，自是白衣卿相。

忍把浮名，换了浅斟低唱。

”这词流传得太广了，后来他一考再考，总算考中进士，皇帝却翻起旧账，御笔一挥：且去填词。

这又是与事实有违的传说。

可也说明了，在人们的心目中，柳永就该是那个样子，没有官人嘴脸，只是一位落拓的行吟诗人，行走在我们擦肩而过的生活中，转身之中，留下美妙的歌声。

那是我们自己时代的歌声，浪漫，又亲切。

是，他就是人们心目中的白衣卿相。

人们爱他，替他抱不平，可是，没有人小瞧他。

除非，你觉得成功只有一个标准：社会地位与财富。

没有在这条拥挤堵车的名利路上占据一个车位，就是失败者，就是被社会抛弃的loser。

可是，罗素说过：幸福的本原是参差多态。

只有一种参照物可选的幸福，经不起推敲。

成功的定义，不也是这样吗？

他怀才不遇，但一个真正有才华的人，终会在时代里流芳，在时间中永恒。

这是传说折射出来普通百姓的心声和价值观。

柳永也出身官宦之家，两位兄长都比他早中进士，早早当了官。

他是这个家庭里的不肖子，前半生，都在市井街巷里厮混，出入青楼酒肆，生活浮荡。

一方面抱怨着，感受着要上进的压力，一方面，他又是真爱这平民百姓的乐趣。

工商业繁荣，城市文化发达，以帝京为中心，各大都市里，娱乐设施繁多，和今天相比，一点也不逊色，甚至更有趣。

酒楼、菜馆、茶坊、歌院、瓦子……唱戏、说书、杂耍、卖唱……士农工商、江湖艺人、城市游民、各色人等穿插交错，种种悲欢同时上演，做出恩爱情仇、光怪陆离。

“瓦者，野合易散之意也。

不知起于何时。

但在京师时，甚为士庶放荡之所，亦为子弟流连破坏之地。

”由唐及宋，这样的市民生活，就像闻一多先生所说：“颠狂中有战栗，堕落中有灵性。

”不登大雅之堂，不是正经士大夫们所屑于涉足的，也不被官方允许，但，多么令人留恋陶醉。

雅文化与俗文化间有分明的界限，谁料到，柳永这个被上流社会放逐的人，来斜插了一足。

误打误撞，承担起记录时代的任务。

《笛家弄》：花发西园，草薰南陌，韶光明媚，乍晴轻暖清明后。

水嬉舟动，楔饮筵开，银塘似染，金堤如绣。

是处王孙，几多游妓，往往携纤手。

<<转角遇见李清照>>

遣离人、对嘉景，触目伤怀，尽成感旧。

别久。

帝城当日，兰堂夜烛，百万呼庐，画阁春风，十千沽酒。

未省、宴处能忘管弦，醉里不寻花柳。

岂知秦楼，玉箫声断，前事难重偶。

空遗恨，望仙乡，一饷消凝，泪沾襟袖。

这是写帝京汴梁生活的一词。

上片写春天的游宴，清明时节，陌上花发草长，游人如织，到处是青年男女携手同游。

借踏青而男女相会的风俗，起源于上古，直到明清才在礼教影响下在中原大地慢慢绝迹。

但在北宋，人们的顾忌还没那么多。

当一个人孤单时，又是春天，他会对那些成双结队的人儿有什么感觉？

我所知道的是，每到情人节，玫瑰与巧克力横行的时候，就会有“情人去死团”在网络与生活中兴起，其实也干不了什么，就是冲成双成对的情人扔扔冷眼啊，吐吐口水，喝喝倒彩，回过头来，悲愤的还是那个没人陪伴的寂寞自己。

不过在宋朝，在柳永，不会这样充满荷尔蒙气息和无厘头。

他是看惯了男女情事的人，久经情场的男子，到了一定年纪，对于爱情，追忆比追求更来得猛烈。

他已经知道，所谓爱情终归是同样的组成：渴望、徘徊、相思，夜深不语的惆怅、花下相见的狂喜如梦……就像一场热病，每个人的病程症状都是一样的。

而不论怎样的爱，终归要消失在时间里，生离、死别、移情别恋，或者在长久的相守中把爱转换为亲情。

对于眼前甜蜜的一对对男女，他怎么会嫉妒会羡慕呢？

他只是，黯然地想起了从前。

从前的感情，像一坛启封了又重新收好的酒，把思念蒸发出来，要经过一些缓慢烦琐的程序，甚至酒坛都要仔细抚摸上几遍。

词里的男人，就是这样，回忆飞在了空中，盘旋在他们曾经相会的地方。

那绮丽奢靡的帝京之夜、兰堂画阁，呼喝豪赌、饮酒寻欢的人们，谁相信这纸醉金迷中还有真情？

真情未必没有，哪怕只是当时。

当时的他，也像许多热恋中的人那样，以为可以天长地久，为了一个她洗手花丛，怎么欢腾胡闹的酒席上，他都能把世界抛开在外，想着她，念着她，醉了也不去找别人。

对于一个浪子，这已经是他罗曼史中极真的时刻了吧？

可是不，她把他闪了个空。

没有写什么原因，也许是她走了，也许是嫁人了，总之一下子让他前缘难续。

只剩下他在这依旧繁华却已空空的城里，走着，看着，终于落下泪来。

泪水终究会被城市一如继往的热闹喧嚣埋没，城市刺痛了人心，然后，又不动声色地包容了这颗伤痛的心，让它在一天天的日常生活中，平静下来。

3、站在大时代为你唱柳永的词，在写道自己感情生活的时候，和替那些青楼女子抒写心怀的，非常不一样。

他的思念、怀想，总是和时代的背景、住过的城市、走过的地方、看过的风景，紧紧联系在一起，互为表里。

有时候，你真不知道，他是怀念在那座城里的人，还是那个城本身。

但对于城市和那个人，我们岂不也经常有这样纠缠在一起，分不清谁是背景谁是主题的眷恋？

到老了的时候，坐在温暖阳光下，忽然从久远的记忆里泛起来的，是她穿着绿罗裙的身影，还是她裙边茸茸芳草的清香；是她的笑容，还是那年和她对面坐着吃饭时，从小饭馆窗口洒落到桌上，洒落到彼此身上的斑驳光影……城也罢，人也罢，我们怀念的，或许，是那段永不再来的光阴？

我们的一生，就是这样子的，我们住过的地方，我们遇见过的人，映照出的，都是我们自己的十分钟年华老去。

所以，我们才会去热爱一个城市，热爱一个过去的年代。

<<转角遇见李清照>>

判断一个时代好不好，第一，要看那个时代的女人过得怎样；第二，要听那个时代的诗人在吟什么样的诗歌。

想要知道北宋年间的故事，跟着柳永的词，没错的。

《东京梦华录》回忆道：“太平日久，人物阜繁，垂髫之童但习鼓舞，斑白之者不识干戈，时节相生，各有观赏。

”如此等等，早已在柳永的词中一一描绘。

“连云复道凌飞观。

耸皇居丽，嘉气瑞烟葱蒨。

翠华宵幸，是处层城阆苑。

”这是皇城；“九衢三市风光丽，正万家、急管繁弦。

凤楼临绮陌，嘉气非烟。

”这是城中的大道；“路缭绕。

野桥新市里，花农妓好。

引游人、竞来喧笑。

”这是春天里郊外踏青；“香径里、绝纓擲果无数。

更阑烛影花阴下，少年人、往往奇遇。

”这是新春灯会。

一年四季，节日一个接着一个，需要人们认真地尽兴地去过。

生老病死，用中国式的坦荡来面对。

岁首为元旦，放鞭炮，换新衣拜年，赌博游艺的彩棚到处都是，贵家小姐都跑出来看戏；元宵节灯会，彩灯从皇宫里结到城门外，与民同乐，全国的灯匠都来用奇技淫巧争高下；花朝节到了举城出去看花；清明、寒食扫墓踏青，男女互递眼色……中秋焚香拜月，所有人把各自心事对着月亮许愿；重阳要头插菊花、胸佩茱萸地去爬山；冬至烧香，腊八拜佛……歌舞团和杂戏班子，每个节日都要隆重出场，和他们同等受欢迎的，是开店面摆小摊或提篮小卖的生意人，不分昼夜流水价地卖花卖酒水卖小吃。

那些食物真丰盛啊，名目繁多，即使见多识广的现代人，看到了也要流口水。

著名老饕苏东坡，说起吃的来，立刻滔滔不绝，光黄州猪肉就写得恨不能自己先流下口水来。

他被贬谪到琼州的时候，为当地一位贫苦老妇打生意广告：“纤手搓来五色匀，碧油煎出嫩黄深，夜来春睡知轻重，压扁佳人缠臂金。

”写得好生香艳，卖的是啥？

搓成环状的大饼，怎么想也不会好吃到哪里去吧。

可架不住这金字招牌，名人效应，霎时间卖饼老妇生意盈门。

老饕也有被老饕晃点的时候。

苏东坡的字，在当时就红得很，有人就打他的主意，给他写信，拿到回信就赶紧到东坡粉丝那里去换羊肉，能换十几斤。

这天，东坡先生正公务繁忙，该人又派小厮来了，拿着封信要回书，要得挺急。

东坡先生笑道：“跟你家大人说，本官今天不屠宰。

”文化文化，在没文化的粗人眼里，就落到了最直截了当的口腹之欲。

各取所需，也没什么不好。

这个故事让我捧腹，也让人神往。

它像一个时代的注脚，看得见大俗与大雅的交会，在互相打量又彼此欣赏。

它是一组交响曲中，一支小号吹出的小小滑音，在宏大里流露出生活的俏皮。

歌唱时代，本来就可以有各种方式，不完全是诗词的天职。

普通人不经意中的一句话、一个举动，也可以有着诗意。

只要你是真心地喜欢着这个时代，安享着它的一切：美妙的书法，或者，一堆羊肉。

二一个青年的观灯记——元宵词里看宋朝1、人人都爱元宵节如果在宋朝，在元宵节的灯市，一个青年男子……宋朝的元宵节，放假时间是最长的，足足有五天。

<<转角遇见李清照>>

过了冬至，已经在为元宵的灯忙碌了。

工匠们埋首苦作，还要暗地里互相派出探马，看别家是否做出了更翻新花样。

皇宫内院、城门大道、宫观寺院，私家园子……凡有足够的空地，都立起了名叫“山棚”的高大木架。

许多人全天候爬在木架上，像打扮新嫁娘一样，给它雕花上彩，结无数彩带，等待最盛大的日子到来。

全国的州县都这样兴兴头头地忙，不过，能去东京城里赏灯，还是最值得炫耀的。

最奇巧的灯，最好的戏班子与杂耍艺人，最花样繁多的小吃，都在京城。

皇帝也会带着后妃出来，坐在高高的台子上，前面竖块牌子“与民同乐”；宫人们趁机放风，跑去市面上买首饰胭脂、消夜点心，又不会还价，让商人们喜笑颜开；有时候能赶上“支官钱”，就是由官家出资，在人群里给小贩们发红包，随便一盘水晶包子、四色馒头、切片雪梨，但凡被官家买了，立刻赏钱数千，大概表示政府不仅要与民同乐，还要与民发财的意思。

过年过节，总是生意人大发其财的时候。

其他人等，连同皇帝在内，积极主动地赶着破财，连最穷的人家，也要给孩子买上一盏兔子灯，提着大街小巷地奔跑，不为别的，只图个快活。

这就叫有钱没钱，换新衣过年。

节日的意义大概就在于此，给一年的繁忙劳碌打上休止符，得到休息放纵的身心，才能鼓足干劲，继续来过，而人群聚集在一起，有一点快活，就可以互相碰撞，无限放大。

现代中国人已经很难有大欢聚的机会，传统节日过得平淡，都窝在电视机前面，看晚会，看电视连续剧，也惬意，可是腾跃的气氛没有了。

而且，如果你是一个年轻人，也许你会更喜欢在宋朝，过元宵节的日子。

宋朝也有很多的宅男宅女，宋朝的宅男宅女都喜欢过节。

尤其是，彩灯把夜晚照得如同白昼，又在桥边树下，留出许多暧昧阴影的元宵。

还是用时代歌者柳永的词来介绍，《迎新春》：嶰管变青律，帝里阳和新布。

晴景回轻煦。

庆嘉节、当三五。

列华灯、千门万户。

遍九陌、罗绮香风微度。

十里然绛树。

鳌山耸、喧天箫鼓。

渐天如水，素月当午。

香径里、绝缨掷果无数。

更阑烛影花阴下，少年人，往往奇遇。

太平时、朝野多欢民康阜。

随分良聚。

堪对此景，争忍独醒归去。

古诗词的好，是又简练又繁盛，寥寥几十字，胜过白话絮絮叨叨千言。

话多了就很难抓住重点，就好比一声断喝，于调皮捣蛋孩子的警示，胜过苦口婆心。

著名的浪荡子柳永，他的一声断喝，藏在万盏华灯、罗绮香风里。

浪荡子当然说不出什么好的来，他说道：“少年人，往往奇遇。

”少年人想要的奇遇，无外乎一场艳遇。

如果是一个年轻的男人，长相还周正，行为也不算浮滑讨厌，在元宵夜的街上，遇到一个年轻的女人，两两相望，都觉得对方很不错。

最最最重要的是，这天晚上，官府也好，族规也好，所有曾经板着脸孔的规则教条都放了假……你觉得会发生什么？

此时无声胜有声，柳永话头一转，一本正经地唱起了太平颂歌：“朝野多欢民康阜。

”是啊，衣食足才有闲心干点别的，柳永的意思，大家都明白呢，不就是饱暖思……然后，这个毒

<<转角遇见李清照>>

害大宋朝无数有为青年的教唆犯，就得意地笑了：“随分良聚。

堪对此景，争忍独醒归去。

”如果碰上缘分，千万不要错过啊，这么美好的夜晚，一个人冷冷清清地回家，那是多么可惜啊！

说出这种话的柳永，这个夜晚，他一定没有白过。

元宵节的晚上，想要一场艳遇，其实并不难。

倾城的仕女都出动，久居深闺的女子，放风的快乐更无可言说。

不仅看灯，兼且看人，看人看灯，又都没有被人看的心情来得踊跃。

穿上最漂亮时兴的衣服，戴上最好的首饰。

就算贫家小户女孩儿，平时忙前忙后，从来没有涂脂抹粉的机会，今天也要放下浆洗的衣服，用粗糙的手，为唇间点一朵红。

宋朝人对香气的注重，不逊于巴黎人。

海上贸易发展，来自外国的种种奇香：龙涎、苏合、安息、郁金、和罗……曾是皇家贵族奢侈享受，渐渐散入民间，用来装香囊、熏房间、熏衣被。

搽身与脸的粉、胭脂、口脂、发油，都用香花香草的汁炼过，麝香、龙涎混过。

还有香料和蜜炼成的丸子，含到嘴里，“口香五日，身香十日，衣香十五日”，务必要人走过，香气绕梁三日不绝。

所以古人说女人出汗是香汗，那不是奉承，是实情。

元宵节，就是充满女人香的夜。

每一种香气都是一种炫耀，也是不说出口的邀约，留给懂得的人。

开封府端门外，肩并着肩手拉着手年轻情侣，少说也有几千对，在人前你依我依，毫不避忌。

逐香而来的光棍儿，涎着脸，在人群里挨来挤去，得不到佳人青睐，蹭点香气也好。

也有街痞混混，趁乱里动手动脚地揩油，或从女人们头上偷拔点钗钏，于是忙得军队都要被调来辅助治安。

2、去灯市期待一场艳遇如果一个青年男子，在元宵节混乱又香艳的夜晚，运气好的话，可能会这样……眼看着双双对对，单身汉的你，百无聊赖，正在人群里乱走，一辆青毡马车从眼前过去，忽然一个女孩从车厢里鬼鬼祟祟地伸出头，左看右看，悄悄地一溜身，从车子里跳下来了。

你不禁被吸引住了目光，只见她像一尾灵活的小鱼，绕过喧闹的人群，尽情地往灯光暗处游走。

在不知不觉中，你就跟了上去，而她似乎也发现了你，却一点儿不惊慌，像早就有所准备，在无人的巷尾一个急转身，站到你面前，把跟踪的你吓了一大跳之后，若无其事地说：“我是李太保家的丫环，劳动合同都到期了，他还不放我走，待遇又差，所以趁今天晚上，我就逃跑了，你要是方便的话，我愿意给你做侍妾。

”这是泼辣的姑娘，胆大又机灵，像唐代的红拂，但又比红拂多了许多家常气息，她不要英雄，她只想跟平凡男子，寻一个小小的家。

她似乎有点鲁莽，不知道对方底细就敢托付终身。

可也不必为她担心。

你看得出，她是不肯也不会让自己被一种命运牢牢套住的人。

她是市民的女儿，精明有活力，不管走到哪里，都能够伶俐伶俐地活下去。

或者，你不喜欢这样的直白，直奔主题而感觉少了一种叫“爱情”的微妙东西。

那你可以去徽宗朝代，去某处庙宇看灯，你得去早一点，这样，就会赶在某位张姓小书生的前面，捡到那用手帕包着的香囊。

香囊是女子常用的定情物，看中喜欢的人，就可以砸过去，又方便又快捷。

但这只香囊的主人，明显更相信缘分天注定，想要蒙着眼睛撞天婚，她在手帕上题了首诗，又旁注道：“有情者拾得此物，不可相忘，请待来年正月十五夜于相篮后门一会，车前有鸳鸯灯是也。

”你满怀绮思地回家了，从此一天挨一天，一月盼一月，掰手指过日子。

你一点也不觉得香囊的主人会是个恐龙。

手帕的质地那样华贵，绣的图案那样精美，连留下的笔迹都清秀，香囊散发出来的异香，根本不是普通人所能拥有的高级货……一定是懂生活有情调的大家闺秀。

<<转角遇见李清照>>

你紧握住香囊，憧憬地想，她模糊的身影慢慢变得清晰，是你生平所见女子中最美的，施朱太赤，抹粉太白，增之一分太长，减之一分太短——想象和等待，成就本来完全不可能的爱情。

寒来暑往，秋收冬藏，终于熬过整整一年，正月十五这天，你把自己收拾得像模像样，又对镜练习了好多遍仪态，雀跃忐忑地出发了。

到了约定地点，你看到一辆豪华的马车停在那里，车上悬着盏鸳鸯灯，周围有好多的人护卫。

忍不住吓了一跳，果然不是寻常人家呢！

但这并不能让你却步，你若无其事，贼眉鼠眼地张望，隐隐听见车内有女子的声音...直接冲上去，说，嘿，我找你们家小姐，去年她丢了块手帕约我见面——会被当成流氓给乱棍打死吧，怎么办？

现在，你要确定，第一，你能够吟几句歪诗，不需要太好，能表情达意就行，因为那姑娘的诗也不怎么样；第二，拿出镜子再照下自己，的确还能够得上一表人才，而不是“见光死”的青蛙一只。

然后，你就可以朗吟着“何人遗下一红绡，让我至今心乱跳”之类歪诗，在那车前车后来回游行了。

反正现场人多，场地也不是谁私家的，没人会赶你走，最多被当成神经病。

这样的晚上，犯神经的光棍汉，本来就满城都是。

所以不要怕丢脸，直到终于来了个小丫环，拉拉你的袖口：“公子.....”在宋代话本《张生彩鸾灯传》里，故事是这样进行的：那位小姐，见前来赴约的书生相貌出众，气质闲雅，不由得心中暗喜，让贴身丫环前来订下私会的日子。

经过一番有如地下党接头般的折腾，两人终于成其好事，商量商量，带上金银细软，私奔去了。

元宵夜，年轻男女的相遇，一夕欢好后，通常是这样几种选择：一、打听到双方都未有婚姻，于是经过父母同意，找媒人提亲，走走过场，就此结为夫妻。

二、因为各种原因，觉得不会受到家长祝福，两人收拾收拾行李，私奔到他乡结婚。

过上三年五载，生米做成熟饭，抱着孩子回来认祖归宗。

家长也只好大骂一顿了事。

三、因为各种原因，觉得不会受到家长祝福，或者本来就是使君有妇，罗敷有夫，连私奔都觉得过意不去，于是一起殉情自杀。

这种方案比较少见，一旦出现，就会传为佳话，被广大少男少女称颂，连殉情的地方都要被参拜——宋朝人的浪漫劲头，真是令人惊讶。

也许是因为日长无事，生活节奏缓慢，交通又不便，碰到一点爱，就可以轰轰烈烈地烧起来。

换在今天，当事人多少生生死死，说起来不过是报纸上不起眼的一条社会新闻罢了，你的浪漫远，大众的笑料。

四、就当是一场美丽的梦也好，醒后各分散，挥挥衣袖不带走一片云彩。

这就是宋朝的“一夜情”。

日光底下无新事，现代人当成新兴事物来热烈讨论的东西，在老祖宗的时代，早已平淡无奇。

很多传统节日，在最初的时候，其实就是为了青年男女预备的，私奔也好，野合也好，是人性里自然坦荡的一面，是对自然季节的礼赞交织，好像春雨过后，湿重泥土上遍开的花朵，那样的生机勃勃与庄严。

时间流转、旧的仪式，渐渐被遗忘，谈不上好与不好，只是，于年轻人节日的时候，缩在家里看电视上网，还是挺遗憾的吧！

3、有个姑娘叫朱淑真如果在宋朝，在元宵节的灯市，一个青年男子.....运气竟然这样差，什么艳遇都没碰上，也只好老实本分地看看灯，看看人了。

别介意，风流的词臣周邦彦大人，在元宵节，被流放到远离京城的楚地，也是只能在大街上偷瞄女人腰身的：“衣裳淡雅，看楚女纤腰一把。

箫鼓喧、人影参差，满路飘香麝。

”听说周大人是因为撞到了徽宗皇帝私会名花李师师，躲闪不及，藏在床底下就罢了，还不知好歹地写词以纪念，被赶出京城的。

身为国家重臣，真是不像话，和他比起来，平民百姓的生活倒要健康向上些吧。

比如说，走在你前面，手捻一枝“火杨梅”，不停地晃来晃去，笑的时候会毫不在乎地露出两颗兔牙的娇憨姑娘，她说不定，就是著名的天才少女词人朱淑真。

<<转角遇见李清照>>

朱淑真喜欢春天，喜欢看花踏青，喜欢在雨中游湖，喜欢花朝寒食、七夕中秋，还有冬天里的灯会。她喜欢一切热闹有趣的事情，明明是元宵灯会，她正月初六就已经收拾得千娇百媚，溜到街上去了。

《忆秦娥 正月初六日夜月》：弯弯曲，新年新月钩寒玉。

钩寒玉，凤鞋儿小，翠眉儿蹙。

闹蛾雪柳添妆束，烛龙火树争驰逐。

争驰逐，元宵三五，不如初六。

写得又娇俏又天真，完全是小姑娘过新年时，欢喜而迫不及待的心情。

似乎新年一到，连月亮都是一个全新的，每个月都会出现的弯弯新月，在她眼里，却是一个平生初见的喜悦，润润的，小小的，在天上闪着光，又觉得一伸手就可以拿得到，有如今天梳妆时拿一只玉梳

少年人往往有这样纯粹的快乐，走在外面，一草一木都明明亮亮，天然的欢喜。

但她也不是没有烦恼，明明穿着式样时髦的绣花鞋，却忽然把眉头皱起来了。

你从旁边偷眼瞄去，正好看见她嘟着嘴，狠狠地跺几下脚，撒娇使性的模样，不禁觉得又可爱，又心疼，难道是因为新鞋子挤脚？

你作出这样很没营养的猜测，正犹豫着要不要上前搭讪，会不会被当成坏人，她已经又高高兴兴地往人群里扎堆了。

满头插着的闹蛾、雪柳，在长街绚丽的灯光里，在烛龙火树里，摇摇曳曳，牵引着你的目光，于是发现，她奔向的地方，有一张青年男子正在微笑的脸。

她忽然的皱眉，忽然的轻笑，种种旁若无人的表情与动作，以及同样的看灯，为什么非要说初六比十五好，终于一一得到了答案，因为初六，她已经可以见到他了。

对于恋爱中的人，相见的那一天，就是最好的日子，拿多少繁华热闹来也不换。

一个人的花朝月夕，根本就算不得良辰美景，两个人在一起，所有的平淡，都变成了新奇。

不管经历多少次，都觉得还如初逢，而每一次分离，又都如永别。

相爱的人，节日里的每一朵烟花，每一盏灯，都在为他们点亮、绽放。

他们是独立于地球外的小小星系，旁若无人地进行自己的公转，两个人的自我被放到无限大，其余人等，根本无从插足，当然也不会有人不识相地去打扰。

你掉转方向，向人群寥落一点的地方走去，你就看见了她。

4、转角遇见李清照那个半卷着帘，负着手，遥望着长街而微微叹息的老妇。

她的头发已经花白了，穿着很普通，在这美人如云的晚上，本该非常不起眼。

可你就觉得，不知在什么地方，她是与众不同的。

也许是因为那种虽然是女子，却颇具林下潇洒的身姿，也许是这灯火喧闹的晚上，她眉目间含着的一点愁，独自站立的身影，显得寂寥而倔犟。

她不像是普通的女人。

对，你没有猜错，她是李清照。

《永遇乐》：落日熔金，暮云合璧，人在何处？

染柳烟浓，吹梅笛怨，春意知几许？

元宵佳节，融合天气，次第岂无风雨？

来相召、香车宝马，谢他酒朋诗侣。

中州盛日，闺门多暇，记得偏重三五。

铺翠冠儿，捻金雪柳，簇带争济楚。

如今憔悴，风鬟雾鬓，怕见夜间出去。

不如向，帘儿底下，听人笑语。

写下这首元宵夜的词，已经是南渡之后，又过了二十年左右。

宋金暂时休战，作为都城的临安，重又升平热闹。

人们抓住这难得的和平，把心情和彩灯都暂且点亮，能开怀一时也好，百姓不就是这样吗？

不管经历多少战火，天灾人祸，一旦逃出生天，就会本分而乐观地继续耕作、生息，新桃换旧符的不变习俗之后，是绵延不绝的生命力，只要有一线生机，对未来总抱希望。

<<转角遇见李清照>>

眼看南渡之民，新的一代人都已经长成了，临安城里成双成对的青年男女，倒半数是中原后代。在黄河那边，铁蹄下的遗民犹在北望王师，可在这花娇柳媚的江南，从君臣到百姓，又是另一番心思了。

回想“靖康之变”，仓皇逃难之际，虽然家产尽弃，夫妇死别，心里总还有种不相信的感觉：太平盛世，这样说完就完了？

不出三年五载，总会打回去的吧？

然后，一代人收复中原的心声渐渐沉寂，只剩“偏安”二字，在史书上牢牢站定。

“落日熔金，暮云合璧。

”一边是悲壮的熔金般落日余晖，另一边是晶莹透彻，凉月初升。

今夜晴朗温暖，正合游玩，但同样的景色，换了不同的人，心境就完全不一样了。

在黄昏人们的笑语里，她呆呆地远望，忽然心悸：我这是在哪里呢？

漂泊久了的人，对空间失去现实感，对时令也变得麻木。

南方春天来得早，柳芽已成，梅花渐谢，谁都能感知那温暖的地气了，她却嘲弄地笑了：“春意知几许？

次第岂无风雨？

”当人老了，有些人会变得顽固，而另一些人则变成怀疑论者。

但不论顽固派还是怀疑派，都是对世事失去了耐心。

李清照就是这样，满怀疑惧，几乎不敢再相信什么：春天来了怎样，天气晴好又怎样，难道不会突然再来场风雨？

所以她拒绝了朋友们的邀约，一个人待在家里，听着外面的笑语声，想起在中原，在家乡，过元宵节的时候。

那才是真正的中州盛日啊，自己也是年少无忧的女孩儿，最喜欢过的就是元宵夜了。

戴上时兴的花冠，簇簇地插着雪柳，打扮得整齐美丽，和女伴们一起上街去……今天的衰朽承接着昨天的青春。

世事怎么竟然都是这样呢？

她苦笑着，人老了，又不打扮，也懒得出去了，就在家里，隔着帘子，听听你们的热闹吧。

南宋词人刘辰翁说：“诵李易安《永遇乐》，为之涕下，每闻此词，辄不自堪。

”都是些家常的话语，平平实实，一句一句道来，就是辛酸满怀。

其实，老去的不是李清照，是一个时代。

时代老了，词人们才会跟着老去。

李清照才名满天下，终归是一女人，写下“至今思项羽，不肯过江东”的雄浑句子也无用，只能眼睁睁地看着时光带走人们的不甘。

从北宋走到南宋，汴州走到杭州，少女走到老妇，两情相悦走到劳燕分飞，甚至天人永隔……有时候，不过是一个转角的距离。

5、和辛弃疾一起泡妞即使这样，人还是要不停地走下去。

你摇摇头，甩开压抑感，转身迈步，结果呢，就结结实实地撞上了另一个正东张西望的人。

他打扮得像书生，脸上也满是斯文，可刚才那一撞的触感，你知道，他肩背健壮坚实，或许身份不是那样单纯。

他扶住你踉跄的身子，爽朗地道了声歉。

你看他心不在焉、若有所盼的样子，不禁问一声：“兄台，在此贵干？”

”那男人笑了，神思恍惚地望向远远的灯光暗淡的所在，用几不可闻的声音说道：“找一位姑娘。

”《青玉案》：东风夜放花千树。

更吹落、星如雨。

宝马雕车香满路。

凤箫声动，玉壶光转，一夜鱼龙舞。

蛾儿雪柳黄金缕，笑语盈盈暗香去。

众里寻他千百度，蓦然回首，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

<<转角遇见李清照>>

哇，你运气不错嘛，一撞就撞上了辛弃疾。

算了，穿越这种事情，还是让我来吧。

找偶像签过名后，没话找话地搭讪：“稼轩先生今晚也亲自来看灯？”

”稼轩先生当然要来看灯。

自从二十一岁从金占领区率义军投奔南宋，辛辛苦苦地整备、练兵、写政论、美芹十献，呈上去换来的却是半弃置。

朝廷在主战与主和之间摇摆不定，时不时地就把浑身干劲的辛弃疾扔到江西上饶去晾着。

又觉得他还有用，万一以后真打仗了还能用上，所以又顺手给个闲职，让他安分地在家填词玩儿。

就是在这种状态下，辛弃疾跑出来看灯了。

他从来就不是会守着苦恼唉声叹气的人，人生不如意事十之八九，他有的是排遣办法。

曾经和陈亮等人，在山腰，在亭上，对着漫天风雨歌酒作乐，歌儿舞女环侍，每作一首新词，便令笙管丝竹排演，兴致来时，自己且歌且啸，一曲终了，朗声大笑。

那笑声，可以惊散楼头飞雪。

这样的人，怎么能够想象，他像一个浪荡子，在元宵夜的人群里，苦苦地追逐陌生女人的身影？

由此可见，那姑娘，一定特别与众不同。

辛弃疾一生以英雄自许，以豪杰推人，志趣根本不在填词，一不留神还是成了两宋词作最多的人。

《稼轩词》中便收有六百余首，都非凡笔，只能说是天纵奇才。

随口吟出，出于胸襟，也来自学养。

他读书多，过目不忘，填词时就喜欢逐句用典，以至于“无一字不无出处”，被朋友说成是“掉书袋”。

其实书袋本身，有掉得好与不好。

掉得好了，是出入自如、天衣无缝，虽然用典却不觉有典。

掉得不好，翻箱倒柜，离题万里，才会真的像个笨重书袋。

辛弃疾的掉书袋，是张口即来，应景合情，处处用得妥帖，但还是被人微词，因为在古时候，写文章旁征博引，被视为作者的无能，所谓扯大旗做虎皮。

不知道为什么到了当代，在文章里放一堆名人名言、各路大师名讳，倒成了高深的表现。

这阕《青玉案》，句句都平实明了，看不到用典痕迹，却句句有来历，信手中，就是一篇详细的元宵灯展说明：花千树，是扎在树枝上的彩灯；星如雨，是用竹竿从院门内挑出的灯球，远近高低如流星；玉壶，是福州进贡的白玉灯，点亮之后恰是一片冰心在玉壶；鱼龙舞，是皇家灯山上的龙凤灯，可汲水而喷，为诸灯之冠……宝马雕车香满路，那是贵妇人在车厢里悬挂的香球，类似今天汽车里放的香水瓶，却更天然。

蛾儿雪柳黄金缕，是插在发冠上的饰品。

宋代女性喜欢戴发冠，样式千奇百怪，甚至有高达二三尺的，戴上后要出门只好歪着头。

更兼插上蛾、蝉、蜂、蝶、雪柳、玉梅、灯球……走动中光华荡漾，是这盛大狂欢夜最绚丽最恣肆的色彩。

“闹蛾儿转处，熙熙语笑，百万红妆女。”

”看过这么多红妆，在四面八方的暗香萦绕中奔波，火树银花，盛大的舞台，声光色影忽然都沉寂——那个人出现了。

神色安宁，装束简单，独步而来，又独步而去。

她跟今晚的流光溢彩、宝马香车满路毫不搭调。

正因为如此，你看到她，就知道了什么是佳人，什么是幽独。

她是一只来自寂寞寒冷沙洲的孤鸿，偶尔流连在闹市中，她也是一枝红尘边缘独放的梅花，由千年前某个伤心人幻化而成：“昭君不惯胡沙远，但暗忆、江南江北。”

想佩环、月夜归来，化作此花幽独。

”幽独者，必是伤心人别有怀抱。

是“知我者谓我心忧，不知我者谓我何求”。

别有怀抱的人，彼此间有互相呼应的气场，隔着熙熙攘攘的人群，一眼就会望见。

<<转角遇见李清照>>

所以今晚，怀着遣忧之心的辛弃疾，碰到了她，就像碰见了世界上另一个自己，推开身边的红男绿女，坚定地，要去追寻她的方向。

他不知道，追上她之后，应该说些什么，他只相信，只要面对面地一握手，不需要语言，彼此无日无夜的心忧，就会得到最真切的理解。

那一瞬间，他会听见灵魂张开翅膀，双双高举远翔的声音。

“蓦然回首，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

”当众里寻他千百度，衣带渐宽人憔悴之际，才发现，那人就在身后，在那里，在繁华散尽处。

《人间词话》中，认为这是古今成大事业大学问者必经的三种境界之最后一层。

其实单单用作寻找一见倾心的佳人也好，不是经过这样的寻找，不能知晓她的珍贵，而如果她不是那样一个，会安静地站在灯火阑珊处的人，她也不值得这番寻找。

或者，其实根本没有这么个佳人，她只是上元夜一个别有怀抱之人的幻想，是一种不足以向外人道的寄托，那是一个人，在无涯的岁月里，拼有涯之身，奋力追寻着的姿态——如果是你，你穿越到宋朝的元宵夜，你会寻找什么？

让我们找一个快乐的结尾吧。

随着涌动的人潮，向山棚最高大、灯火最通明处走，走到了宣德门，这里摆设着露天的酒席，人们之间流转着欢欣又敬畏的微妙气氛，哦，是皇帝观灯听曲高兴了，在给百姓赐酒。

你也赶紧挤进去，想品尝这难得的御酒是个什么滋味。

忽然起了小小的骚动，你伸长脖子看去，一个年轻女子被侍卫们带到了皇帝驾前。

原来，她顺手牵羊，把赐酒的金杯揣怀里了，不幸当场人赃并获。

不愧是宋朝的淑女，这小女子不慌不忙，恭恭敬敬磕首礼罢，朗声吟词一首：月满蓬壶灿烂灯，与郎携手至端门。

贪看鹤阵笙歌举，不觉鸳鸯失却群。

天渐晓，感皇恩。

传宣赐酒饮杯巡。

归家恐被翁姑责，窃取金杯作照凭。

于是，龙颜大悦，以金杯赐之。

我们的游览也就在这皆大欢喜中结束吧，一夜鱼龙舞罢，天已拂晓，明月逐人归，古今同婵娟。

从古到今看灯的人，祈盼的同是一个团圆安康。

<<转角遇见李清照>>

媒体关注与评论

宋词里的民间爱情，你也非大才子，我也不是国色天香……要做女子，我当然希望像罗惜惜那样，遇见隔壁那个呆头呆脑的少年，和他一心一意共度此生，从青梅竹马，到白发如霜。在摇椅上，慢慢摇，说起当年，你翻墙的姿势是多么搞笑，我说给老妈的谎言是多么牵强。

<<转角遇见李清照>>

编辑推荐

《转角遇见李清照》精制有趣的诗词读本，以现代视角评述词人词作，像小说一样通俗幽默，文风犀利。

<<转角遇见李清照>>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